附件2

亳州学院特殊情况重修、补修添加课程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号 |  | 姓名 |  | 院系班级 |  |
| 申请单独添加选课重修课程 | 课程名 |  | 课程代码 |  |
| 申请理由 |  |
| 任课教师意见 | 签字：年 月 日 |
| 开课院系审核意见 | 签字：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意见 | 签字：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.因培养方案调整，课程停开或课程代码、学分、学时等更换无法选课的学生可申请替代课程重修。学生需在开课之前向开课院系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开课院系审核，教务处审核后备案。

1. 学生需要在教务系统选择跟班上课的班级（由开课院系单独处理）。
2. 此表一式三份，跟班选课任课教师、院系、教务处各留存一份。